

SAHK

Citation: 方長發 (2000)：‘融合教育 – 為特殊需要兒童爭一時，還是謀終身？’，多元學習的教育-教育評議會六週年文集，融合教育篇，教育評議會，香港，64 – 66 頁。

前言

教育署於去年在全港九間學校推行「特殊需要兒童融入主流學校先導計劃」。據報效果理想，除於下學年招納多十一間學校參與計劃外，教育署現正考慮修改教育則例，推動全港學校全面落實融合教育。

一. 當前情況

隨著融合教育計劃可見將來不斷擴展，一些傷殘程度較輕微的學生進入普通學校就讀情況，將會逐漸普遍。這個趨勢，引發起特殊教育工作者對特殊學校日後在整體教育制度上角色的探討。現時一般的看法，特殊學校的未來出路，不外是：(1)

成為「主流學校」的支援中心、後勤基地；(2)

為嚴重傷殘、完全不能參加融合教育計劃進入「主流學校」就讀的學生提供教育。亦有一些言論表示，一旦全面落實融合教育，擔心為輕度特殊需要兒童提供教育的特殊學校，將因缺乏學生而面臨淘汰。這些推算，無疑有其現實性的一面；但亦反映出一些業內與業外人士及部份特殊需要兒童家長，對融合教育存在著「爭一時」的觀點。簡單來說，這個觀點就是：只要普通學校照顧得來(包括在得到後勤支援後)，特殊需要兒童便應在普通學校就讀；越早在普通學校就讀對特殊需要兒童越有利。而所謂融合，就是透過一些資源上的輔助(不論是給予學校或學童)，安排特殊需要兒童在普通學校，按照所謂「主流」的課程，接受教育。

其實，「傷健共融」或「傷健一家」數十年來都是復康工作者、特殊教育工作者，以致香港政府策定者的理想和工作目標。但是，為具體落實「傷健共融」而提出的措施，似乎大多是按既有服務提供制度，以割裂方式考慮；尤為甚，更以非特殊化或正常化理由，硬要殘疾人士為適應「主流」的服務提供機制。就以殘疾人士選擇的權利尚屬次要，阻礙殘疾人士得到應得的發展最為不該。就以殘疾人士康樂服務中心為例，由於政府認為殘疾人士應該在一般青少年中心取得需要的服務，所以在十多年前已不再開辦新的殘疾人士康樂服務中心；並以為只要改善青少年中心的設施如通道、扶手等，以及加強公眾教育，便可達到傷健共融會貫(見1995年康復政策及服務白皮書第九章)。事實是，十多年後的今日，仍只有一分少數的殘疾人士，能真正享用一般青少年中心的服務，亦因而令有真正需要的殘疾人士或自闢途徑，或困坐家中。這個事例，正正反映出傷健共融並不只是提供設備上的方便及支援，以及教育市民大眾接受殘疾人士便足夠，當中還包含了社會、文化等深層考慮。

二. 考慮前題

如果我們嘗試從殘疾人士作為一個個體，以其一生的整體發展需要，以及他們個別在成長後，於社會上可能擔當的角色作為考慮前題，我們或會對融合育有更深入的構想；對

「爭一時」的觀點，會作重新的檢視；對特殊學校未來在整體教育制度上的角色，有更合乎特殊需要的兒童福祉的思量。

對一個殘疾人士來說，與社會融合是一項終生事業，亦是一項終生挑戰。何時融合、融合的场景、融合的形式和融合的媒介等，均不應孤立地考慮。就社會而言，傷健共融最重要的前提是我們現有的不同社會制度，以及服務提供制度是否有足夠的開放性，容許殘疾人士按照其個別情況，包括體能、智能和身心狀況，在其或有關專業人士認為最適合的時機、場景、形式和媒介與社會大眾融合。急於一時的融合安排，過份制度化或一刀切的融合機制，只會適得其反，貽誤殘疾人士的終身。

三. 建議

回到融合教育與特殊學校未來角色的話題，就以課程為例，雖然近一、二年已有不少社會人士提出改革呼聲，但普通學校的課程仍多以培訓學科知識為主。這個情況對一部份特殊需要兒童或者合適，但必定不能符合所有特殊需要兒童的終生利益。因此，特殊教育工作者應為特殊需要兒童的終生設想，重新檢視特殊教育的目標，檢討現有課程，不應再囿於普通教育的思想和普通學校的運行制度，自我局限於栽培優秀學業成績學生為目的；而應以前瞻性的目光，縱向地著眼於如何將教學資源，用於締造每個學生適應未來社會生活的必需條件上，例如：提高溝通能力及應變能力，培訓自我照顧及謀生技能，增強學生面對新環境及逆境的信心等。同時配合未來融合教育的趨勢，採用偏重功能性的課程設計，以學生的持續發展和成年後在社會上可能擔當的角色為中心，以幫助他們能夠參與未來生活情境為目的。這樣，特殊學校日後便能真正為特殊需要兒童提供普通學校教育以外的另一個選擇，真正為特殊需要兒童謀取終生的福祉。當然，亦正正因為以個別特殊需要兒童的利益為中心，在合適的情況下，應毫不猶疑，將有能力的學童，轉介往普通學校，接受融合教育。

四. 結語

總括來說，本文並非反對融合教育，而是對現時普遍存在「爭一時」的融合觀點提出反思。同時對種種割裂式及一刀式的融合措施，和以服務提供制度為中心的安排提出意見。希望在傷健共融的課題上，社會大眾及有關人士，能從殘疾人士個體的終生福祉著眼，從而達到真正的傷健共融。至於上文提到關於傷健共融所涉及的社會、文化等深層考慮，已非本文所能深入討論的了。



17/F, 21 Pak Fuk Road
North Point, HK
香港北角百福道
21 號 17 樓

PHONE 電話
FAX 傳真
EMAIL 電郵
WEB SITE 網此

(852) 2527 8978
(852) 2866 3727
ho@sahk1963.org.hk
www.sahk1963.org.hk